高雄巿私立三信家商學生校園安全危機處理程序流程圖

106年10月11日行政會報通過

校安通報單

開始

健康中心提供

後續醫療協助

通知家長

帶回休養

相關人員：

指導老師

導師

值班教官

家長

其它相關人員

(依個別情況決定通報對象)

通報導師、教官室、學生家長

屬危安事件：

如外人入侵、涉及刑事事件、

或其他危害校園安全校方無法處理者，通報三多派出所協助

電話：07-7615655

到院後陪伴人員應立即通知校安中心就醫情形、病情概況，並隨時與校安中心保持聯繫

校安中心(教官室)電話07-7134057

導師持續關懷

實施校安通報

陪伴人員需陪伴至

家長到院交接方可離開

否

是

評估是否

留院觀察

陪伴人員順序：

1.導師

2.任課老師

3.科主任指派

4.教官

(值班教官)

5.其它相關人員

否

休息觀察

是

是

通知119及家長就醫地點

校護(指導老師、值班教官)

例假日

否

緊急通報相關

人員協同處理

評估是否

緊急送醫

評估是否送

健康中心

危機發生